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9 月 16 日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 10:00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

(四) 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

(五) 参加会议人员：符合条件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六) 现场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82 号出版大厦 2 楼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王为达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2	选举贾庆鹏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3	选举李茗茗女士为公司董事	√

2.04	选举张化新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5	选举王东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6	选举隋兵先生为公司董事	√
3.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5）人
3.01	选举陆红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王咏梅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刘建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4	选举徐冬根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5	选举李天纲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4.00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李楷先生为股东监事	√
4.02	选举李冬颖女士为股东监事	√

三、现场会议须知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按照会议程序安排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大会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应在2022年9月15日17:00前，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方式办理参会登记，并于9月16日9:50前到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82号出版大厦2楼会议室办理签到登记，现场签到登记时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

照复印件。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

（四）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和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发言应言简意赅，时间不超过5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需按会议通知中的具体操作程序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交易时段内进行投票。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按其所持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在表决票上填写表决意见。

（六）本次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股东监事，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总人数相等的选举票数，股东既可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也可分散投票选举数人，并应在表决票中填入相应的股数。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七）股东大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

（八）为配合山东省青岛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优先考虑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或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材料外，请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并请遵守山东省青岛市相关的疫情防控要求。

议案一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部分公司股份 30,888,010 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02,096,010 股变更为 671,208,000 股。

一、公司回购方案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以及《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且不

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80 元/股，回购期限从 2021 年 9 月 29 日至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部分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部分用于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9 月 30 日、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1 号、033 号、034 号、039 号、040 号）。

截至 2022 年 7 月 6 日，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1,388,22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89%，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6 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 号）。

二、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有两种用途，拟分别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及未来股权激励计划，具体为：

回购用途		股份数量 (股)	回购金额 (万元)	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用途一	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30,888,010	21,314.90	4.40
用途二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10,500,216	7,246.06	1.49
合计		41,388,226	28,560.96	5.8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

一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

1.本次回购股份中的 30,888,010 股拟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履行注销、变更备案程序。

2.本次回购股份中的 10,500,216 股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如果该部分股份在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未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拟注销用于前述“用途一”的 30,888,010 股公司股份。

三、本次注销股份的影响

（一）对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的影响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拟注销 30,888,010 股，预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0,707,784	94.11	660,707,784	98.44
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	41,388,226	5.89	10,500,216	1.56
总股本	702,096,010	100.00	671,208,000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实际情况以中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02,096,010 股变更为 671,208,000 股，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30,888,010 元，由 702,096,010 元变更为 671,208,000 元。

（二）其他影响

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后续工作安排

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将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法定程序及时通知债权人，办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回购股份注销、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以及向工商管理部门或其他机构的报备等相关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二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王为达先生、贾庆鹏先生、李茗茗女士、张化新先生、王东华先生、隋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和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2 号）。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三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陆红军先生、王咏梅女士、刘建华先生、徐冬根先生、李天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和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2 号）。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议案四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2 名股东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股东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并经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李楷先生、李冬颖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青

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和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 号）。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